

证券代码：430724

证券简称：芳笛环保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二条： 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；一般项目：水污染防治服务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；机械设备研发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环境应急治理服务；环境应急技术装备制造；环境应急技术装备	第十二条： 许可项目：建设工程设计；建设工程施工；建筑劳务分包；一般项目：水污染防治服务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；机械设备研发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环境应急治理服务；环境应急技术装备制造；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；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；生态环境材料制造；生态环境材料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专用化学产

销售；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；生态环境材料制造；生态环境材料销售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市政设施管理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	品销售；市政设施管理
---	---------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本次章程的修订是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需在原有经营范围基础上新增业务范围，本次新增经营范围及重新表述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芳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9日